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2022年第1号)

编制日期: 2022年5月17日

送出日期: 2022年5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	基金代码	000394
下属基金简称	融通通源短融债B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1941
基金管理人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0月3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赵小强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05月17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4年08月01日
其他	本基金由融通通源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2014年10月30日起,融通通源一年目标触发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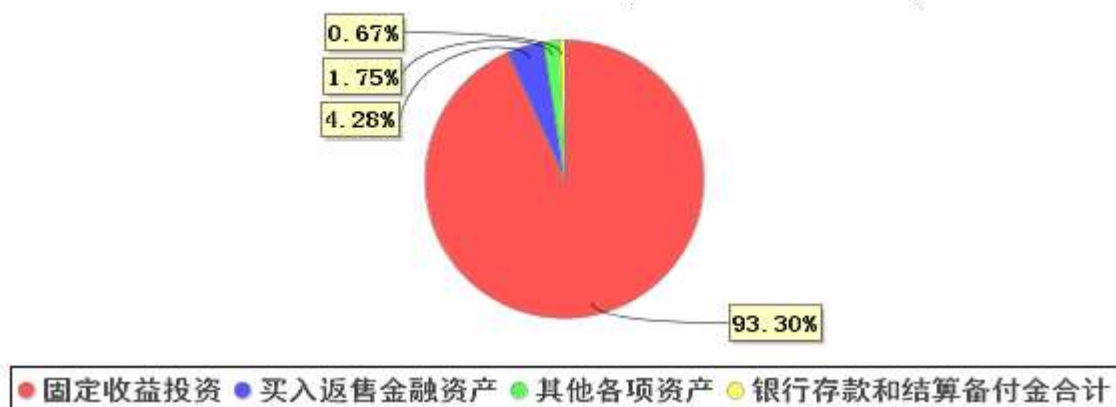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通过基金管理人以对短期融资券和超级短期融资券为主的债券的深入研究和对市场环境的判断,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债券,严格控制风险,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融通通源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资产支持证券、回购和银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债券资产。 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转换债券以及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纯债部分除外)。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

	于短期融资券和超级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1年之内的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的比例不低于投资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该债券基金持有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上述所指短融包括短期融资券和超级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1年之内的中期票据、公司债、企业债。
主要投资策略	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在认真研判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根据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的比例；在充分分析债券市场环境及市场流动性的基础上，根据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较低风险、较低收益的债券型基金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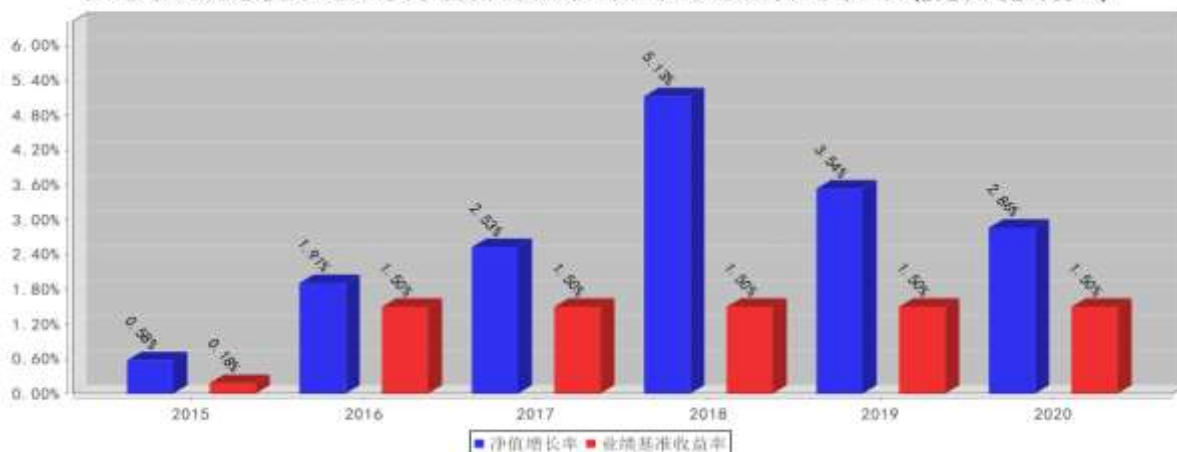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1年9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融通通源短融债B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0年12月31日)



注：（1）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2）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3）本基金于2015年11月16日增设B类份额。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天	1.5%
	7天≤N<30 天	0.3%
	N≥30 天	0.0

申购费

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3%
托管费	0.1%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含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曲线形变风险、再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含违约风险、降级风险、信用利差风险、交易对手风险)、政策风险、特有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其他风险等。此外,本基金如启用侧袋机制将面临相关风险。

本基金如启用侧袋机制将面临的的风险:

侧袋机制是一种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是将特定资产分离至专门的侧袋账户进行处置清算,并以处置变现后的款项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支付,目的在于有效隔离并化解风险。但基金启用侧袋机制后,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仅主袋账户份额正常开放赎回,因此启用侧袋机制时持有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在启用侧袋机制后同时持有主袋账户份额和侧袋账户份额,侧袋账户份额不能赎回,其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因本基金不披露侧袋账户份额的净值,即便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特定资产可变现净值或净值区间的,也不作为特定资产最终变现价格的承诺,因此对于特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最终变现价格,基金管理人不承担任何保证和承诺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主袋账户运作情况合理确定申购政策,因此实施侧袋机制后主袋账户份额存在暂停申购的可能。

启用侧袋机制后,基金管理人计算各项投资运作指标和基金业绩指标时仅需考虑主袋账户资产,基金业绩指标应当以主袋账户资产为基准,因此本基金披露的业绩指标不能反映特定资产的真实价值及变化情况。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且销售机构的风险评价结果与本基金法律文件的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也可能不一致。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另请投资者注意:与本基金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rtfund.com, 客服电话 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